

##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科技”或“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注册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发行方案的议案》。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2026年注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并完成首期发行。2026年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PDFI方式统一注册10亿元额度，注册有效期为2年，采用“一次注册、分期发行”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预计2026年首次发行4亿元三年期中期票据（科技创新债券），剩余6亿元额度在注册期间内选择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 一、注册种类及后续发行方案

##### （一）注册方案

1、注册规模：2026年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PDFI方式统一注册10亿元额度。

2、注册方式：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PDFI）。

##### （二）发行方案

1、发行规模：预计首次发行4亿元科技创新债券，最终以公司在交易商协会取得的接受注册通知书载明的额度及公司实际发行需要为准。剩余6亿元额度在注册期间内选择发行。

2、发行时间：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成功后，根据银行间债券

市场利率情况，择机发行。具体期限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3、发行方式：公司采用“一次注册、分期发行”的方式。

4、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5、发行期限：首次发行 4 亿元三年期债券。

6、发行利率：发行利率根据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状况，以簿记建档的最终结果确定。

7、承销方式：采取余额包销的承销方式。

8、募集资金用途：首次发行 4 亿元，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有息负债等合法合规用途，具体资金用途以交易商协会批复为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经理层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9、决议有效期：本次发行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在注册、发行及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 二、提请股东会授权事宜

为保证本次拟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事项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及后续发行有关工作，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及后续发行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可发行的额度范围内，决定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债务融资工具品种；

2、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是

否分期发行、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票面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价格、发行方式、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信用评级安排、承销方式、募集资金用途等与本次注册、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3、选聘与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相关的各中介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主承销商、评级机构、律师事务所等，并签署和修订相关合同或协议；

4、制定、批准、签署、修改与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注册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等，并代表公司向相关监管部门办理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的申请、注册发行、备案等所有必要手续；

5、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决定并办理公司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交易流通、信息披露及相关其他事项。

7、办理与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有关的、且上述未提及的其他一切必要事宜。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及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 **三、本次注册发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事项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注册发行后实施，最终方案以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为准。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本次注册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事项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

债务结构，控制财务成本，提升资金流动性管理能力，满足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本次注册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获得交易商协会批准注册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1日